

沈阳市工业和信息化局

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关于组织申报第六届“创客中国”中小企业创新创业大赛的通知

各区、县（市）工业和信息化局：

按照工业和信息化部、财政部印发《关于举办第六届“创客中国”中小企业创新创业大赛的通知》（工信部联企业〔2021〕124号）和辽宁省工信厅相关要求，为进一步提升中小企业创新能力和专业化水平，推动中小企业高质量发展，近期将组织全市中小企业和创客报名参赛。现将有关工作通知如下：

一、举办市级区域赛

按照国家工信部和省工信厅的总体要求，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拟于8月上旬举办“创客中国”中小企业创新创业大赛沈阳区域赛，赛事分为企业组和创客组同时进行，通过区域赛角逐，选拔出优秀项目和优秀团队推荐参加辽宁省“创客中国”中小企业创新创业大赛。

二、组织企业和创客网上注册报名

充分调动本地区“专精特新”中小企业、中小微企业创新创业示范基地在孵小微企业、创客空间的优秀创客团队、科研院所以及大学生参与大赛积极性，展示创新研发成果，组织本地区符合条件和要求（参照国家通知条件和要求）的企业和创客通过大赛官网（<http://www.cnmaker.org.cn>）注册报名参赛（报名流程见附件1）。未注册登记的参赛者不得参加大赛，大赛不向参赛者收取任何费用。各区、县（市）企业组和创客组报名数量分

别不少于 15 个项目，注册报名截止日期 2021 年 7 月 25 日。

三、积极开展创新创业资源对接服务活动

引导和支持市内相关中小企业发展基金、有意愿的投融资机构、小微企业创业创新基地、中小企业公共服务平台等通过大赛官网报名，通过发挥技术、资本、市场等资源优势，促进产融对接、孵化落地和成果转化等，积极为本地区参赛优秀企业和创客团队提供对接服务活动，推动中小企业“专精特新”发展，支持大中小企业融通创新，助力制造业和互联网强市建设。

四、认真做好赛事组织协调和数据整理报送

各区、县(市)工业和信息化局要指定专门科室组织协调“创客中国”中小企业创新创业大赛工作，设立 1 名联络人员具体负责，确保赛事各个环节衔接到位，各项工作有条不紊。请于 6 月 30 日前将“创客中国”中小企业创新创业大赛联络表(见附件 2)发送至市工信局邮箱。

附件：1. 大赛注册报名流程

2. “创客中国”中小企业创新创业大赛联络表

联系人：韩峰

电话：024-81535355

邮 箱：syjxwzdc@163.com



附件 1

大赛注册报名流程

(参赛报名和对接服务报名)

参赛者和对接服务机构均通过网络注册报名。

1.进入大赛官网，网址：www.cnmaker.org.cn。

2.首次注册用户，点击“免费注册”，根据提示填写并完善信息，通过实名认证。

3.已注册用户，点击“登录”进入“用户中心”，可维护、发布或更新信息。

4.参赛者点击“参赛报名”，发布参赛项目。

5.服务机构点击“对接服务报名”，选择参加对接活动、成为大赛评委、发布对接需求等。

